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3年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93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行A股配股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要求就有关问题逐项落实,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行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项予以落实。由于有关事项尚需进一步核查与落实,为切实做好本次《反馈意见》回复工作,本行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回复《反馈意见》,并于2023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本行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形成对《反馈意见》的回复,现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as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披露的《关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本行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

本行本次A股配股和H股配股事项尚需获得有权机构核准,本行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已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行拟原股东配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根据本次配股的最新情况对本次配股方案进行进一步明确,现修订《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并根据本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新本行相关财务信息。本次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修订说明
二、本次发行概况	1.明确了本次配股的具备担保和增信措施; 2.更新了本次配股履行的本行内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
三、董事会决议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本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修订及更新了本行相关财务信息。
五、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合理性	根据本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修订及更新了本行相关财务信息。
七、承销机构和保荐机构情况	1.修订了本行2021年度董事薪酬追索及追回政策、2022年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修订及实施情况; 2.修订及更新了本行最近三年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具体预案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as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3年2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有关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2月17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以现场会议形式完成一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刘成执行董事因公务委托郭尧环执行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郭尧环、袁芳等2名董事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朱鹤新董事长主持,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根据表决结果,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中信银行2023年度审计计划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中信银行总行2023年IT外包技术服务投入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信银行战略规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给予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的议案》
朱鹤新董事长、方合英副董事长、曹国强董事因与该议案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8票。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本行董事会同意给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监管口径下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企业合计191.984838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企业具体情况请见附件1。本行独立董事何、陈丽华、钱军、廖子彬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请见附件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附件1
关联方企业具体情况

- 给予关联方企业授信额度议案项下授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方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89-102层,注册资本为1,30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朱鹤新。公司经营范围包括:1.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务,包括: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务,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2)矿产、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3)机械制造;(4)房地产开发;(5)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6)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产品;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服务;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境内外工程设计与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派遣,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等。(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94,022.15亿元人民币,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072.6亿元人民币,净利润627.27亿元人民币。

2. 大昌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大昌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梅园路228号2001室,注册资本为2,56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周蔚霞。公司经营范围为受母公司及其相关公司委托,向其所属投资公司提供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经营决策服务,市场咨询及市场营销服务,产品采购管理服务,员工培训与管理服务,技术支持与研究开发服务,财务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134,535万元人民币,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96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197万元人民币。

3. 上海大昌行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大昌行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345号15号,注册资本为1,307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静薇。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委托加工馒头食品、豆制品、水产品、蔬菜制品、豆制品,方便食品,食用农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冷藏保鲜),食品销售,酒类批发(不涉及国际贸易管理商品,不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20,062万元人民币,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48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330万元人民币。

4. 中信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信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街道9号1幢1号,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志勇。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经销;代驾服务;二手车鉴定评估;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品牌推广;礼仪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管理;农业机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配件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船舶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娱乐休闲和运动器材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玩具销售;报关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二手车经纪;小微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发布;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

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配件销售;机械配件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船舶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娱乐休闲和运动器材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玩具销售;报关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二手车经纪;小微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发布;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177,931万元人民币,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7,63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1,104万元人民币。

5. 江阴利通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利通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西环路226号,注册资本为251,9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朱建刚。公司经营范围为建设和经营4*600MW发电机组工程,并通过电网公司供电;热力的生产及销售(仅限于在江阴市临港经济开发区区内供热);从事粉煤灰、石膏、纺织、服装及日用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污水处理;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不含危险品);在港区内存放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87.66亿元人民币,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2.79亿元人民币,净利润1.08亿元人民币。

6.天津新朋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新朋新能源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市东丽区无瑕街道津塘公路306号,注册资本为3,6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相东。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能源回收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物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6,317万元人民币,由于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暂无营业收入。

7.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2号楼A栋层801,802,803室,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霍朝阳。公司经营范围为机电产品国际招标代理;工程招标代理;货物和服务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等采购代理业务;政府采购咨询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信息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汽车;销售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6.11亿元人民币,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0亿元人民币,净利润0.37亿元人民币。

8.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大道316号,注册资本为33,983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蒋寿。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和相应的工业辅助材料及承接来料加工业务;钢铁冶炼、金属压延加工、铜坯、铸锭、钢材、钢管、球墨铸铁管及管件、焦炭、金属制品制造、机械及仪表设备制造和修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限制类产品)制造和供应;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48.39亿元人民币,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36亿元人民币,净利润2.64亿元人民币。

9.江阴兴特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江阴兴特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长江路287号,注册资本为1,236,679,744,845万元人民币,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罗元东。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及其辅助材料;钢结构件的加工、制造、安装;仓储(不含危险品);黑色、有色金属材料、钢结构件及其辅助材料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906.46亿元人民币,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54.41亿元人民币,净利润78.83亿元人民币。

10.济南信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信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信泰富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公司注册地址为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6座20层,注册资本为1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杨丽萍。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2.41亿元人民币,由于公司新成立,暂无营业收入。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2,724	426,383	435,169	463,168
存放同业款项	89,983	107,856	133,392	121,297
贵金属	3,380	9,645	6,274	6,885
拆出资金	207,756	143,918	168,380	204,547
衍生金融资产	67,881	22,721	40,064	17,1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2,716	91,437	111,110	9,9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4,983,650	4,748,076	4,360,196	3,892,602
金融投资	2,502,735	2,322,641	2,092,732	1,873,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8,727	406,810	405,632	317,546
债权投资	1,066,761	1,170,229	959,416	924,234
其他债权投资	862,054	661,867	724,124	628,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93	4,745	3,560	3,036
长期股权投资	6,170	5,763	5,674	3,672
投资性房地产	591	547	396	426
固定资产	33,196	34,184	33,988	22,372
使用权资产	9,441	9,745	10,633	11,438
无形资产	3,571	3,818	3,467	2,826
商誉	921	833	860	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15	46,906	41,913	32,006
其他资产	83,356	59,422	67,043	87,566
资产总计	8,622,384	8,042,384	7,511,161	6,750,433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4,465	189,198	224,391	240,2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2,947	1,174,763	1,163,641	951,122
拆入资金	92,412	78,331	57,756	92,5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74	1,164	8,654	847
衍生金融负债	66,988	22,907	39,809	16,836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	285,142	98,339	75,271	111,838
吸收存款	5,082,971	4,789,969	4,572,296	4,073,268
应付职工薪酬	19,226	19,263	20,333	20,924
应交税费	10,802	10,753	8,411	8,865
发行债券	1,064,607	968,203	732,368	650,274
租赁负债	9,773	9,816	10,504	10,896
预计负债	20,689	11,627	7,208	6,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8	11	10
其他负债	39,578	35,627	29,880	34,096
负债合计	7,944,166	7,400,258	6,961,123	6,217,909
股东权益				
股本	48,9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118,076	118,076	78,083	78,083
其中:优先股	34,965	34,965	34,965	34,965
无固定期限资本	79,968	79,968	39,993	39,993
可转换公司债券	3,135	3,135	3,135	3,135
资本公积	59,216	59,216	59,216	58,977
其他综合收益	3,827	1,644	109	7,361
盈余公积	48,937	48,937	43,796	39,009
一般风险准备	95,914	95,490	90,819	81,535
未分配利润	282,730	254,005	223,625	203,411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657,703	626,303	544,573	517,31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9,280	9,121	8,798	8,546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权益	11,235	7,202	6,667	6,66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20,515	16,323	15,465	15,213
股东权益合计	678,218	642,626	560,038	532,5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622,384	8,042,384	7,511,161	6,750,433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31,210	430,436	433,429	465,377
存放同业款项	76,035	80,828	104,015	108,523
贵金属	3,200	9,645	6,274	6,885
拆出资金	185,383	136,603	150,807	164,886
衍生金融资产	38,006	15,828	28,137	11,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9,909	89,469	110,649	9,9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4,696,053	4,402,419	4,126,163	3,673,960
金融投资	2,403,194	2,230,652	2,010,301	1,782,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8,824	489,467	303,738	336,577
债权投资	1,857,228	1,171,414	989,234	924,028
其他债权投资	772,790	565,579	654,055	557,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42	3,002	3,135	2,581
长期股权投资	32,888	32,469	32,260	25,16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2,679	33,660	33,420	21,391
使用权资产	8,963	9,184	9,967	10,782
无形资产	3,060	3,291	2,908	2,286
商誉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73	45,600	40,941	31,394
其他资产	75,384	55,885	51,662	78,114
资产总计	8,168,915	7,666,127	7,140,966	6,380,086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4,312	189,042	224,259	240,2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1,743	1,174,317	1,165,650	955,451
拆入资金	44,627	31,811	12,016	42,2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6	506	4,047	-
衍生金融负债	37,544	16,237	27,282	10,907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	281,252	97,620	75,271	111,838
吸收存款	4,786,527	4,521,331	4,309,548	3,824,011
应付职工薪酬	18,025	18,069	19,122	19,671
应交税费	9,727	9,546	7,773	7,929
已发行债券	1,857,287	961,213	729,847	638,839
租赁负债	9,248	9,228	9,821	10,255
预计负债	20,574	11,805	7,094	6,027

若以本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8,934,843,657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股股份数量总计14,680,453,097股,其中A股配股股数合计为10,215,804,204股,H股配股股数合计为4,464,648,893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本行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可转债转股及其他原因导致本行总股本变动,则配股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四)定价原则及定价价格
1.定价原则
(1)参考本行股票在二级市场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本行的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2)考虑本行未来三年的核心一级资本需求;
(3)遵循本行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系根据拟公开发行公告前A股与H股市场交易的情况,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A股和H股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保持一致。

(五)配股对象
本次配股配股对象为A股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股东,H股配股对象为H股配股股权登记日确定的合格的全行H股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六)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本行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七)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监管部门与交易所核准后在规定时间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八)承销方式
本次A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H股配股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7.19(1)条采用包销方式。
(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400亿元)。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支持本行未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增强本行的资本实力及竞争力。

(十)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本行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十一)本次配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A股配股完成后,获配A股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H股配股完成后,获配H股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预案已经本行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已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2022年10月24日出具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信银行配股方案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751号)批复同意。

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及取得本次配股涉及的其他必要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行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行2019年、2020年和2021年度财务报告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68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68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1006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行2022年1-9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2,724	426,383	435,169	463,168
存放同业款项	89,983	107,856	133,392	121,297
贵金属	3,380	9,645	6,274	6,885
拆出资金	207,756	143,918	168,380	204,547
衍生金融资产	67,881	22,721	40,064	17,1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2,716	91,437	111,110	9,9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4,983,650	4,748,076	4,360,196	3,89